

Date of Sermon: 2019年五月5日

基督復活的那日(六十一)：

基督與革流巴 (13)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講道時間: 54 分鐘

經文

路加福音24:13-24節

非凡意義的顯現

復活的基督赴加利利接見使徒之前，先向抹大拉的馬利亞和以馬忤斯的革流巴顯現，先不談基督與革流巴(馬利亞)對話的內容，就這顯現本身即意義非凡。我們愛英雄的天性，也以為基督只愛英雄，然，當我們看到基督如何對待這位沒沒無聞的子民-革流巴，即改變我們的看法；他教訓教會不得輕看他小子中的一個，他自己就是榜樣。

事業體創立首要找的是具領袖特質的人才，然基督以革流巴和馬利亞兩位小弟兄開展他的新約教會，主這動作告訴我們，教會絕不是一個事業體。教會就是蒙恩得救的基督徒聚會所在，為基督作見證；做教會工作的不可將之看為經營一個事業，也不可將教會變成一個小組聯誼，談談心的處所。但，歷史的演進使得教會分有神職人員與平信徒，牧師已將傳道看成他人生的事業，以個人成就為上，炫耀可見的規模，不去看自己講章是否有跨時代的價值；至於平信徒，看教會僅是他們生活諸環中的一環，為其主日崇拜去處而已。

若說使徒是教會核心人物，那麼在核心之外的這兩位得蒙基督探見就顯出兩層意義，一是，教會領袖必須看重信徒信仰的建造，將小弟兄信仰建造放在他心中工作的首位；另一是，平信徒不得妄自菲薄，錯以為基督的眼目只注視在重要人士，而不在他們身上。平信徒固有的印象是，耶穌嚴詞責備的對象是文士和法利賽人等宗教領袖，因此以為自己不過是個平信徒，是個小人物，必蒙基督大大的包容。然，基督不假辭色的責備馬利亞和革流巴對他的無知，這即顯明公義的基督對所有基督徒(包括牧師傳道與平信徒)皆一視同仁，基督對他所召的人的標準是一致的，誠如我們今天所讀的啟應經文詩篇148:14節所言。請記住，基督之「我的...，也是你們的...」乃告訴我們，自己蒙了基督之恩才有這樣的地位，才有教會。

革流巴對我們的重要性

不知名基督徒在教會歷史中亦有其地位

革流巴這個人對多數基督徒是陌生的，革流巴的名聲甚至還不如第二世紀的愛任紐 (Irenaeus, 130-202)，坡旅甲 (Polycarp, 69-155)等神學家，有些牧師講道一生可能從來不提革流巴這號人物，即便提了，也是浮光掠影，讀過經文，輕輕帶過。基督徒讀神學時會注意到如愛任紐等神學家的見解，常引用他們說的話，但對於聖經人物-革流巴說了些什麼則完全不在意。教會看重歷史人物甚於聖經人物，這是不健康的求知態度，就連牧師的按立要看的是他這個人對歷史文獻的了解程度，把聖經放在一旁，不問基督之“我與父原為一”等立場。

革流巴對我們的重要性不下於亞伯拉罕，摩西，大衛，約伯，保羅，彼得等先知與使徒們，以及教會歷史人物，因為我們看這些屬靈典範是那麼地遙不可及，在他們面前總覺得矮上一截。但，革流巴就不一樣，我們和他(以及他隨行的同伴)同是平凡無奇的人，且常認識主不清。這樣的革流巴和他隨行的同伴卻立下了「有耳可聽就當聽」的典範，確實履行基督的命令，平凡的他們遂在教會信仰傳承上有了不可磨滅的地位；革流巴這個人的名被記在聖經裏。

- 這引到一個結論：屬主的基督徒在教會歷史中必有他的地位與影響力，每一個皆是。

基督徒的信仰需“被”建立

基督若不向馬利亞和革流巴顯現，他們則依然陷在自己錯誤的認知(基督)當中，這告訴我們，基督徒對復活的主的信仰皆是“被”建立而成；即便貴為使徒，他們認識基督已復活也是被馬利亞和革流巴建立而得。這等低位者建立高位者的信仰已然超越文化的障礙，尤其是東方文化，因此，基督徒在建立基督真理過程中，應當是福音性的基督徒，而不是文化性的基督徒。

- 這引到一個結論：使徒雖尊貴，但他們卻不是絕對的。如果一個平信徒可以建立牧師對復活基督的信仰，而該牧師拒絕之，這位牧師已表態他的地位比使徒還來得崇高。

基督徒需有伴

路加雖未記耶穌何時出現在革流巴身旁，但耶穌應該與他們同行有一段時間，因為他們走到以馬忤斯時已是日頭平西的傍晚(路24:29)。耶穌與革流巴在這期間應該說了不少話，但路加僅記下20節經文，可見，這些經文是他們對話的重點，因而是我們信仰與靈命造就的關鍵。當我們讀這20節下來必發現一個事實，基督比我們想像中的更容易親近。基督與革流巴的互動就是我們與基督互動的樣板，我們在這互動中看到，基督耐心地引導革流巴和他的同伴，從認識他不過是猶太先知中的一位，到認識他是上帝的兒子；同時我們也看到，革流巴欣然地接受耶穌的責備與教導。

- 這就引到一個結論：基督徒需要有人相伴，引導他轉向基督。基督徒不怕錯認基督，就怕他不在一個被更正的過程當中，凡有福走進這過程的基督徒，必定是個受教的基督徒。

基督徒認不出耶穌來是沒有藉口的

革流巴與他的同伴認不得這位與他同行的是耶穌，路加福音說「**他們的眼睛迷糊了，不認識他。**」(路24:16)請各位想想，革流巴與他的同伴又怎可能認出耶穌來呢？他們最後一次對耶穌的印象是滿身鞭傷，體無完膚，赤裸著身的一個人，但在他們身旁的這位卻是膚體完整，且氣宇軒昂的一個人，馬可即以「**耶穌變了形像**」(可16:12)來述說這中間的變化。所以，革流巴認不出復活的耶穌來是很正常的事。況且，他們那時的心理狀態完全沒有預期耶穌是活的。若由我們來評論革流巴與他的同伴當時的情形，必多幾分諒解，言語上必有極大寬容的空間。但是，聖靈卻不是這麼想，祂感動馬可與路加以負面的字詞-“迷糊”，寫下他們當時的情況，不留一點情面。

- 這引到一個結論：屬主的人認不出耶穌來是不被允許的，沒有任何理由，說詞，藉口。聖靈如此感動福音書作者寫下這樣的評語，乃是激勵屬主的人必須是認出耶穌的人。

看見復活的耶穌不驚怕

當革流巴認出這位與他同行的是耶穌之後，他的反應超乎尋常，居然不是驚恐，而是驚喜。要知道，活在時間的進程中的我們認為人死了就是死了，且死的人是到另一個世界，並認為那世界與這世界是互不相通的。現在，突然看到已經被自己認定是死的人出現在眼前，魂魄一定被嚇得無法言語。然，革流巴反應並非如此，若是，一個被嚇破的魂魄是不可能聽進主任何一句話的。革流巴沒有顯出天然人之驚嚇反應的原因，一則，復活耶穌的身形有穩定靈性的力量，另一則是出於聖靈的作為。

- 這就引到另一個結論：屬基督的人的狀態是看見復活的耶穌而有穩定的心。

有人或許會說，這對我們而言是當然的事，何必多此一提？請聽我以下之論：凡承認基督是復活的主的必領受他升天前之「**作我的見證**」的最後指示(徒1:8c)：相反地，不執行基督這指示的人即認定基督不是活的，是死的。這樣的基督徒一旦看到主，魂魄必如天然人一樣，沒有安寧。當然，沒有基督徒會承認這一點，但基督徒若一直迴避基督之「**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，就是生命**」，從未自基督的話得著激勵與慰藉，他見主的驚嚇程度就如天然人見死了的人活起來，將無比恐懼。我們活著的時候認識主越深，將來越是安穩無驚。

不忸怩地向基督表現自己的不解

基督看到革流巴對發生在他身上的事感到困惑，臉上盡是愁容，基督立時引導革流巴將他心中憂愁事說出來。這是基督活潑的引導，基督當時如是地引導革流巴，必也在今日引導凡屬他的人；也就是說，基督比我們想像得更易於親近。我們看到基督全然地接納革流巴，屬主的我們就當以真實的我來面對主，不需要圍繞在有名望的牧師身旁，以掩蓋自己的軟弱。

- 這就引到另一個結論：我們可以隨時向他傾心吐意，不假扮，不做作，不忸怩作態。

但是，這中間還是有規矩，不是任我行，這規矩是基督的引導必使該人的心思更認識他。如果有人亦要任我行，請看耶穌如何責備這樣的人。有一回耶穌教訓眾人，「**凡在人面前認我的，人子在上帝的使者面前也必認他；在人面前不認我的，人子在上帝的使者面前也必不認他。**」並說，「**凡說話干犯人子的，還可得赦免，惟獨褻瀆聖靈的，總不得赦免。**」耶穌賜下這麼重要的教訓，結果呢？有一個人聽了卻要耶穌吩咐他的兄長和他分開家業，耶穌立即責備他，說：「**你這個人！誰立我作你們斷事的官，給你們分家業呢？**」（參路12:8-14）

基督引導革流巴與馬利亞時有責備，故我們必須全心接受主對我們無知的指責，承認自己不認識他是上帝的兒子，不認識他是唯一的救贖主，是他口中的惡人，若我們還築起心裏的圍牆，故作屬靈狀，那麼，我們一切的屬靈建造都是假象，所呈現的屬靈生命是無根的浮萍，不過在人面前故作屬靈罷了。

基督與人對話

基督問話必指向自己

耶穌對革流巴和他隨行的同伴說的第一句話是個問話：「**你們走路彼此談論的是甚麼事呢？**」革流巴速回耶穌之問，說：「**你在耶路撒冷作客，還不知道這幾天在那裏所出的事麼？**」耶穌再問革流巴「**甚麼事呢？**」基督以問的方式讓革流巴整理他的思緒，革流巴經基督這麼一問，便說出了六節經文的話來，而這些話的中心就是關於拿撒勒人耶穌的事。

現在的我們不可能有如革流巴般那與主面對面的對話，但我們可以集結基督在傳道時所有的問話，然後假設基督以這些問話來問我們，我們的回答就是我們思緒的整理，看看我們認識主到什麼樣的程度。基督的問話有：「你們說我是誰？」「你們也要去麼？」「倘或你們看見人子升到祂原來所在之處，怎麼樣呢？」「你們若不信祂(摩西)的書，怎能信我的話呢？」「你信上帝的兒子麼？」「約翰的兒子西門，你愛我麼？」等等。

- 這裏有個結論：基督提出問題的中心必然指向他自己。

請大家不要小看基督之問，每回答一問所得的知識，日積月累而得知識量是巨大的，而這些知識必伴隨著我們豐豐富富地見主面，保羅說：「**豐豐足足在悟性中有充足的信心，使他們真知上帝的奧祕，就是基督，所積蓄的一切智慧知識，都在他裏面藏著。**」（西2:2b-3）基督徒需有良友良師為伴，然認識基督畢竟還是需要自己努力達成。基督引導人認識他的方法是講說關乎他的事，凡順此而行的基督徒靈命必得成長，因為每一次傳講基督，就等於重新接受聖經真理洗禮。

要知道，我們在傳講基督十架真理時，再次經歷罪被除淨的洗禮，傳揚上帝福音之際，心中必經歷重擔得以解脫之感。

我們在世要活得好，在自己專業知識上需戮力以赴，精益求精，不懈怠，但我們亦當知道這些知識有其時效性，無法帶進天國。育兒知識僅在兒女需要培育的成長期有用，職場知識僅人在職場時有用，人一退休即將之拋在腦後，即便運作教會的知識也是有其時效的，其他所有知識亦然。然，擁有基督的知識卻有永生永世的價值，是屬乎自己的。

回答基督諸問是有準則的

既然基督問的話的中心是他自己，回答基督的問話必是關乎基督的事。我們從革流巴身上學到，他先說發生在耶穌身上的事，然後再說這事對他們的影響。我們必須抓住這兩大原則以為我們回答基督諸問話的準則，接著再看基督如何導正革流巴(和我們)錯誤的觀念。

革流巴之例

就革流巴而言，他整理出發生在耶穌身上的事有三：「就是拿撒勒人耶穌的事，他是個先知」，「在上帝和眾百姓面前，說話行事都有大能」，以及「祭司長和我們的官府竟把他解去，定了死罪，釘在十字架上」。這些事對革流巴的影響是：「我們素來所盼望，要贖以色列民的就是他」，「這事成就，現在已經三天了」，以及第22-24節之言。

發生在耶穌身上的事：革流巴提及關乎耶穌的事有：他是拿撒勒人，且是個先知。這兩者合在一起讓革流巴驚奇，一個微不足道的拿撒勒城居然可以出上帝的先知，並且這拿撒勒人耶穌說話行事都有大能。革流巴說，這不單是他個人見解，也是猶太眾百姓在過去三年來，聽耶穌言，看耶穌行事之後共同的真實見證。更甚者，這見證不僅傳頌百姓之間，法利賽人與文士也是知道的。總之，猶太全民見證是：「從來沒有像他(耶穌)這樣說話的。...從創世以來，未曾聽見有人把生來是瞎子的眼睛開了。」(約7:46; 9:32) 但是，這樣的耶穌居然被祭司長和官府定了死罪，且把他釘在十字架上。

這些事對革流巴的影響：對革流巴而言，一個是他素來敬重的祭司長，一個是「我們素來所盼望，要贖以色列民的」耶穌，他跟隨耶穌的原因在於看到了盼望，使以色列民得贖，脫離羅馬帝國的統治，恢復大衛王朝的榮耀，建立一個敬拜上帝的國家。然，革流巴完全不解祭司長對耶穌的處置，為何一定要治耶穌於死地。革流巴對於祭司長不當處置耶穌，與耶穌死了的結局，兩者讓他感到徹底的失望，他心中的盼望，無論是在祭司長身上，或是在耶穌身上，完全幻滅了。

請各位不要以聽故事的心態來看革流巴的反應。試想，在他們民族還可能再出現像耶穌這樣的人物嗎？即使有，又如何，結局還不是像耶穌一樣？再者，祭司長雖然治死耶穌，但耶穌在過去三年半說的話怎麼辦？

革流巴雖聽到馬利亞報告耶穌墓穴的石頭被人輓開的事，但他沒有沒有聽到馬利亞第二次從墳墓回來說她見到了主，並轉達主要升上去的話。革流巴堅決的認定耶穌真的死了，所以他繼續說：「不但如此，而且這事成就，現在已經三天了。」他這句話的意思是，現在已經是第三天了，依然未見到耶穌，所以他真的是死了。革流巴(和他的同胞)在耶穌身上所存的盼望已然消失殆盡，對於耶穌可以拯救他們這事已不抱任何希望。

革流巴這樣的思維是盼望蒙拯救的人的基本邏輯，是簡單的，直接的。這邏輯是耶穌受審被釘，所以他不可能是救贖者；又，耶穌被釘而死，所以他更不可能是救贖者。畢竟，一個已經死的人又怎能做成他們心中盼望的事？在這樣邏輯論證下，革流巴當然不會在耶穌身上期盼再得著什麼，他在耶穌身上所存的任何盼望全然幻滅。



The pilgrims of Emmaus (Jacques Stella, 1596-1657)